

证券代码:300931

证券简称:通用电梯

公告编号:2021-018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概述

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和盈利情况，并考虑到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，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情况，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二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是在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情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做出的，更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利润分配决策程序的要求，且是在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的业绩情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做出的，更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，因此，我们同意该预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其他说明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分配政策，满足相关要求和规定。在本议案事项披露前，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